

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障局

普医保〔2024〕3号

关于印发《2024年普陀区医保局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区医保中心：

为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加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，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，根据《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上海市普陀区重大行政决策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普府规范〔2019〕3号），经区医保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《2024年普陀区医保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要求落实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：2024年普陀区医保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普陀区医疗保障局
2024年3月25日

上海市普陀区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4年3月25日印

附件

2024年普陀区医保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承办部门	预计决策时间
1	制定普陀区医保定点零售药店信用评估分级工作方案	局基金监管科	第三季度